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ST 三泰

公告编号：2017-086

##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 三泰，股票代码：002312）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并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经确认，本次筹划中的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4 月 1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并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2017-045）。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5 月 9 日、2017 年 5 月 16 日、2017 年 5 月 23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2017-049、2017-052）。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届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31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届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2 日、2017 年 6 月 9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

告》（公告编号：2017-055、2017-057）。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届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2017 年 6 月 27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2017-070）。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届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截至目前，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在进行审核中。因此，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17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意见并进行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四日